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格医药	股票代码	3003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晓春	李晓日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618 号 15 层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618 号 15 层	
传真	0571-89986795	0571-89986795	
电话	0571-89986795	0571-89986795	
电子信箱	ir@tigermed.net	xiaori.li@tigermed.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

公司主要是为国内外医药及健康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提供专业临床研究服务，业务范围主要包括I至IV期临床试验技术服务、数据管理及统计分析、注册申报、临床试验现场服务、SMO服务、医学检测、医学翻译、中心实验室、中心影像、药物安全警戒和第三方稽查等服务等。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

1、挑战：临床试验自查核查—真实性

（1）法制化：

2015年7月22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工作的公告（2015年第117号），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确保广大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的要求，从源头上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附件所列已申报生产或进口的待审药品注册申请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所有已申报并在总局待审的药品注册申请人，均须按照《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要求，对照临床试验方案，对已申报生产或进口的待审药品注册申请药物临床试验情况开展自查，确保临床试验数据真实、可靠，相关证据保存完整。

2015年11月10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药物临床试验数据现场核查要点的公告（2015年第228号），对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存在擅自修改数据、瞒报数据以及数据不可溯源等弄虚作假问题，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将发现一起公布一起，并对注册申请人、临床试验机构、临床试验合同研究组织及相关责任人依法严肃处理。临床试验机构或临床试验合同研究组织应继续按照《药物临床试验数据现场核查要点》，对试验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自查，发现存在不真实问题的，应主动将情况报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并督促申请人主动撤回申请。临床试验机构或合同研究组织主动报告问题的，可免于追究责任。药品注册申请人发现临床试验数据存在真实性问题的，可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申请撤回。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通知现场核查前主动申请撤回的，公布申请人和品种名单，不予追究责任；通知现场核查后不再接受撤回申请。

2016年3月29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工作程序（暂行）。为保障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质量和效率，加强核查工作组织管理，制定本工作程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组织的药物临床试验数据现场核查的通知、实施以及核查后的处理按照本工作程序开展。

（2）打假、清理积压：

2016年6月2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撤回品种重新申报有关事宜的公告(2016年第113号)。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系列公告要求，部分药品注册申请人自查发现药物临床试验数据存在真实性、完整性问题，主动撤回注册申请的，注册申请人重新开展或者补充完善临床试验后，可以重新申报。

（3）常态化：

2016年8月24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征求《关于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公告（征求意见稿）》意见。为进一步规范药物临床试验活动，处理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发现的数据不真实、不完整和不规范的问题，食品药品监管总局起草了《关于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公告（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2016年12月2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征求《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的意见。在修改过程中，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明确政策界限，严肃查处注册申请中临床试验数据造假行为；同时，又从实际出发，区别并非主观故意及其他客观情况影响判定的，给予补救措施。

上述一系列法律法规的出台，使行业经受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和考验。公司也因该事项影响，本年度经营业绩首次出现同比下滑。但凭借高质量、专业化服务，保持初心、坚守底线的信念，公司在本轮高压挑战中脱颖而出，进一步奠定了行业领先地位。

2、机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质量和疗效

随着一致性评价的推进，中国制药行业将会优化市场竞争格局，拥有优秀治疗型品种的药企最终会受益于行业变局的结构性机会。同时，一致性评价也给CRO行业带来一轮政策红利，公司计划2017年度与超过15家医院建立BE业务合作关系，预计该业务将成为公司2017年业绩增长亮点。

3、创新：提高标准

（1）国务院印发《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方案》

允许试点十省市药品研发机构和科研人员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对药品质量承担相应责任，有利于药品研发机构和科研人员积极创制新药。允许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与生产企业相分离，有利于产业结构调整和资源配置，促进专业分工，提高产业集中度，避免重复投资和建设。

（2）CFDA发布解决药品注册申请积压实行优先审评审批的意见

加快具有临床价值的新药和临床急需仿制药的研发上市，解决药品注册申请积压的矛盾。

（3）CFDA即将下放临床申请审批权限

2016年12月29日开始征求意见，将药物临床试验审批决定（含国产和进口）调整为由CDE以CFDA名义作出，总时限将节约1个月左右。

(4) 国家正在酝酿临床研究机构备案制

已报国务院人大申请批准。简化机构监管程序，扩大临床研究资源，同时不降低技术标准。

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自发布以来，一系列重大落实举措正在制定和实施之中，旨在解决积压，加快创新药的审评审批，提高药品质量标准，最终满足临床需求。公司作为创新型CRO将会从上述政策中受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174,538,203.37	956,997,682.33	956,997,682.33	22.73%	624,561,658.10	624,561,65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651,982.73	156,277,965.91	156,277,965.91	-10.00%	125,496,309.66	125,496,30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503,008.97	151,692,473.84	145,353,696.96	-32.92%	120,035,363.36	119,728,73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10,992.34	185,732,093.34	185,732,093.34	3.33%	43,660,896.56	43,660,89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0.36	-16.67%	0.30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0.36	-16.67%	0.295	0.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4%	17.23%	17.23%	-7.89%	15.44%	15.4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2,388,327,543.14	1,610,031,208.39	1,610,031,208.39	48.34%	1,357,618,094.68	1,357,618,09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6,817,793.16	1,002,354,761.07	1,002,354,761.07	62.30%	863,541,697.37	863,541,697.3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4 年 8 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授予了 7 名非大陆员工的股票增值权，2014 年度按照市场价格实际支付的股票增值权费用超出已计提股权激励费用金额 306,626 元，2015 年度按照市场价格实际支付的股票增值权费用超出已计提股权激励费用金额 6,338,776.88 元公司在计算非经常性损益时，将其视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予以扣除，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的规定，期权成本应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公司计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规定的要求对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进行了更正。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4,497,302.57	291,270,178.41	283,674,270.54	325,096,45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09,620.66	37,942,337.23	21,516,633.54	40,983,39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00,803.01	32,110,875.09	23,077,642.22	5,913,68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5,003.05	45,609,349.08	37,409,011.14	133,117,635.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第四季度营业收入高于前三季度的主要原因：第四季度处于初入组阶段的临床项目量增加，导致第四季度转付医院费用收入高于前三季度同类收入。

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高于前三季度的主要原因：（1）第四季度取得股权转让收益增加净利润（2）第四季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和项目预算调整减少净利润。

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低于前三季度的主要原因：（1）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项目预算调整；（3）按照市场价格实际支付的股票增值权费用超出已计提金额，该项费用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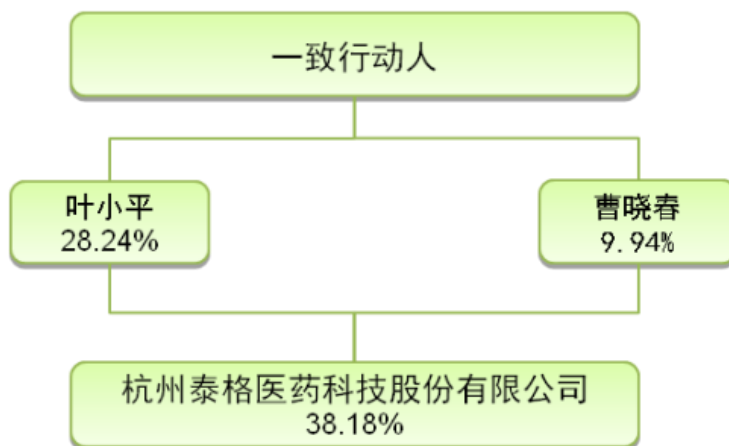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叶小平	境内自然人	28.24%	134,122,733	103,960,313	质押	69,605,500	
曹晓春	境内自然人	9.94%	47,195,500	36,706,505	质押	27,700,000	
施笑利	境内自然人	2.22%	10,533,440	7,900,080			
徐家廉	境内自然人	2.12%	10,06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0%	9,960,700	0			
ZHUAN YIN	境外自然人	1.93%	9,152,000	6,864,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1.73%	8,199,857	0			
上海季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7,485,030	7,485,030			
宁波鼎亮睿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7,485,030	7,485,030	质押	7,485,00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	7,111,01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小平和曹晓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两人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453.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73%，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16,204.6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40%。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65.2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0.00%。

DreamCIS和北医仁智分别于2015年10月和2016年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报告期新增营业收入分别为8,725.66万元和4,402.33万元。若本报告期扣除并购影响后，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6.14%。

本报告期内，新增合同金额为192,672.6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47%。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未将以签署框架合同为主要形式的医学资料翻译服务和临床试验现场服务等所涉及的框架服务合同统计在内的情况下，公司截至2016年期末累计待执行的合同金额为199,780.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0.33%。

(1) 临床试验技术服务

本年度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7,370.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97%，若扣除并购影响，该业务比上年同期增长9.63%。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临床试验自查核查活动影响，对公司临床试验技术服务业务产生较大的影响，导致该业务进展速度放缓、项目工作量增加、成本增加、使得公司临床试验技术服务类毛利率下降8.03%。2016年起，公司已增加该类业务报价，但因临床试验合同服务执行时间较长（一般为3年），以往已签署合同项目仍会影响执行期当年的毛利率水平。

DreamCIS为提高其市场竞争优势，巩固和扩展在韩国本土的市场份额，本报告期该子公司采用低价格、高质量的销售策略，使公司临床试验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7.54%。公司管理层已采取提高合同报价、提高工作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境内外人力资源整合等多项措施，该子公司的毛利率将逐步回升。

(2) 临床研究相关咨询服务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8,834.5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98%。

临床研究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主要由各子公司承接，子公司以过硬的服务质量为公司本报告期业绩作出重要贡献。目前公司已形成以临床试验技术服务、数据管理与统计业务、生物分析与CMC业务、投资业务、SMO业务等模块，以及海内外齐头并进的健康产业环，业务结构更趋合理，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

经过内部资源整合和培训，公司数据管理与统计业务取得不俗表现。该类业务基本不受政策影响，公司将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加强培训力度，提高工作效率，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全球服务能力。

杭州思默主要提供临床试验中心管理服务的中心管理组织（SMO），是国内最大的SMO公司之一，专注于向临床试验机构和研究者提供临床研究（CRC）服务。随着客户对CRC服务接受度的提高，2016年度杭州思默业务持续高速增长，年度执行项目超过300个，员工超过620人。2017年杭州思默将继续拓展SMO业务和招募业务，完善全国范围内的网点布局，加强人员培训及管理，力争建成国内最有竞争力的SMO企业，为提升临床研究的质量和效率而服务。

方达医药作为公司2014年度重组对象，已经连续3年为公司业绩增厚作出重要贡献。方达医药主要业务为CMC、生物分析、I期临床试验等，其子公司上海方达拥有国内领先的生物样本分析技术，有熟练的专业人员且配备了最先进的设备，可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全方位服务。随着BE业务的政策红利，该业务将成为公司2017年业绩增长的新亮点。本报告期，方达医药完成本年度业绩承诺的100.10%。

（三）客户认可是前进的动力

公司一直坚持“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战略，希望为客户带来高性价比的优质服务，客户的认可是检验客户优先战略是否落实的试金石。

（1）2016年6月15日美斯达荣获2016 年度礼来全球供应商奖（2016 Eli Lilly Global Supplier Award），此项奖项是为表彰美斯达为实现礼来公司的企业目标而作出的卓越贡献，同时也是礼来对美斯达生物统计业务能力的高度认可。

（2）公司获得2016年度默沙东供应商杰出服务奖，是为默沙东提供临床研究服务的CRO类公司中唯一获此殊荣的企业。

（四）质量与合规—浴火重生

质量与合规是CRO企业的生命，公司一直坚持质量至上、永不妥协的理念。本报告期，公司经历了中国历史上最严格的项目核查，也通过了最苛刻的客户稽查，无论从质量体系、项目运营、信息安全、财务管理等方面，都经受住了考验。

（1）7.22之后公司监查的临床项目通过CFDA核查，获得批准；

（2）上海方达和泰格湘雅生物分析中心项目首批通过CFDA现场核查；

（3）上海观合中心实验室在正式入驻三个月后通过CAP论证核查；

（4）公司和各子公司全年通过了三十多次客户的各类稽查。

（五）收购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1）2016年2月，公司完成对北医仁智的收购。北医仁智是国内目前在心血管领域领先的ARO公司，主要业务是与国内外临床专家团队紧密合作，进行临床试验研究方案设计、研究活动组织和实施，并对研究结果进行科学的统计、分析工作。ARO业务的主要服务对象为国内医院、科研院校、医学会等非商业机构组织，重点围绕心血管领域开展相关研究工作。ARO业务由于其服务的专家团队的非商业化特质，不仅实现了管理机构预期的独立性学术监督要求，更为加强临床试验过程中的廉政性和独立性奠定基础。其ARO业务服务的专家团队资源以及其心血管领域的专科特色能够很好地填补公司在该领域的空白。本次收购完成后，两者的协同效应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临床研究服务的专业度。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轮非公开发行股票已完成询价工作，拟使用募投资金6亿元购买捷通泰瑞100%股权，捷通泰瑞是国内领先专注于医疗器械的CRO公司，其核心服务是为医疗器械（包括IVD）企业的相关医疗器械产品研发提供所需的外包服务，主要包括医疗器械注册申报服务、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和医疗器械专业人才猎聘服务。

近两年CFDA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管理和质量管理规范的不断加强、国内医疗器械创新和对进口医疗器械需求的增长，对医疗器械产品的技术检测、设计验证、临床试验和注册申报等专业度要求也不断提高，这些因素均将有力推动了医疗器械CRO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将由单一的药品CRO向医疗器械CRO延伸，在抵抗政策风险、完善产业链方面将有重要意义。

（六）业务整合提高运营效率

随着公司大规模并购业务的实施，公司已拥有数十家境内外子公司。本报告期，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对北医仁智、BE资源、DreamsCIS、统计业务、医学部进行整合，逐步建立起与集团化发展相适应的内部运营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健康、安全、有效运营。

（1）仁智团队成为泰格学术研究部，承担IV期、NIS研究，通过整合，提高了此类项目的效率。

（2）由公司管理层牵头，成立BE领导小组，整合母公司、嘉兴泰格、方达医药的BE资源，形成一支专注于BE业务的专业团队，提高效率。

（3）调整DreamsCIS的业务结构并派驻主要管理人员（CFO、CEO），对其进行全面业务整合，通过整合有望降低成本，提高项目毛利率。

（4）美斯达整合嘉兴和台湾泰格统计分析团队，以解决人员紧张，降低成本问题。嘉兴泰格统计编程全面参与并独立承担和领导国外客户项目，其中超过30人专注在AbbVie和Lilly全球项目。

(5) 将六大医学部整合为二个大部门、合并SSU人员，提高人员管理效率、增强项目管理能力。

(七) 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

临床试验CRO企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关键生产要素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实施了一系列留住人才、培养人才的计划：

(1) 本报告期，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本次激励对保留和激励核心员工起到了积极作用。

(2) 2016年12月26日，公司启动新一轮长期员工持股计划。

(3) 完善晋升通道，鼓励向技术通道晋升。

(4) 搭建多层次的培训计划，如新员工培养计划：入职培养、导师带教制；全员培训：人均培训50小时以上；PM培养计划：外部培训+内部培训；管理者培养计划：外部培训+内部培训；国际化人才招聘培养计划：短期外派。

通过上述一系列举措，保持了核心团队的稳定性，团队的稳定对项目质量的保障起到了关键作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临床试验技术服务	473,701,120.08	119,255,215.31	25.18%	39.97%	-13.52%	-15.57%
临床研究相关咨询服务	688,345,608.82	324,506,036.06	47.14%	19.98%	25.11%	1.9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追溯重述法

2014年8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反馈意见，授予了7名非大陆员工的股票增值权，2014年度按照市场价格实际支付的股票增值权费用超出已计提股权激励费用金额306,626元，2015年度按照市场价格实际支付的股票增值权费用超出已计提股权激励费用金额6338,776.88元公司在计算非经常性损益时，将其视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予以扣除，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的规定，期权成本应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公司计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规定的要求对2014年度和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进行了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影响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股权激励费用计提，追溯调整	本项差错经公司第二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2014年：		
		非经常性损益	5,460,946.3	5,767,5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035,363.36	119,728,737.36
		2015年：		
		非经常性损益	4,585,492.07	10,924,26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1,692,473.84	145,353,696.96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公司与北医仁智股东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收购价款人民币15,4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支付人民币13,090.00万元，并购相关手续已完成；

（2）2016年4月，公司投资设立杭州泰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股比例100.00%；

（3）2016年1月，公司投资设立杭州泰格捷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80.00%；

（4）2016年5月，公司子公司上海方达投资设立上海方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方达持股比例100.00%；

（5）2016年1月，公司子公司杭州泰煜投资设立漯河泰煜安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杭州泰煜持股比例70%，由杭州泰煜担任漯河泰煜安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6）2016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漯河煜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其中公司持股比例24.19%，漯河泰煜安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61%，由漯河泰煜安康担任漯河煜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7）2016年1月，公司新增合并单位杭州泰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公司持股比例13.3333%，公司子公司杭州煜鼎持股比例1%，由杭州煜鼎担任杭州泰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8）2016年2月，公司投资设立Tigermed India Pvt.Ltd.，公司持股比例51.00%；

（9）2016年12月，公司子公司上海方达投资设立苏州方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方达持股比例100.00%。